

桂珍小时候住的县城在一个山坳里，每天上学路上都要警惕地抬头看山顶，黄土高原的崖畔上，偶尔会蹲着狼。桂珍一直是学校里的短跑冠军，不仅仅是因为腿脚快，还归咎于她的想象力太丰富，每天一出门就会越走越快，走得越快心里越慌，总觉得山上的狼已经发现了她，正在追来的途中。她不敢回头，说不定狼就在身后，马上就碰到她的脚后跟了，这么一想，她撒开腿狂奔起来……就这样，每天被迫跟想象中的狼比赛跑步，桂珍练成了飞毛腿。

狼一般盘踞山崖，偶尔会下山。有一天桂珍上学晚了点，听见有人把她家窑洞门敲得咚咚响，是坡下面卖豆腐的老李的声音，问桂珍妈：“嫂子，珍今天上学了没？”她妈说：“还没嘞，这孩子今天磨磨蹭蹭，咋还没走！”老李说：“没走就好！今天别上学去了，我刚才出摊子，看见大槐树拐弯的地方蹲了个狼……”

关于狼的恐惧是当年小孩子心里最大的恐惧。桂珍有个姨，婚后住山下河对岸的东沟。姨和姨夫都爱玩也爱小孩，在他们还没孩子的时候，时不时把珍带回自己家住一段时间。正月里，姨和姨夫每天出去忙着举龙灯耍狮子踩高跷耍社火，姨夫出门都跟桂珍说“你乖乖的，姨夫回来给你买个烧鸡腿”，桂珍就坐在家门口跟隔壁的小勇玩，天快黑的时候，听见沟畔上一哇声地喊开了：“狼来啦！有狼！”桂珍跟小勇吓得撒腿往沟下面跑，跑到一家柴火房里，躲在柴火堆里发抖。

县城不大，听见闹狼，玩社火的人都跑回来了，远远地听见姨在外面扯着嗓子，撕心裂肺地喊“珍——”，夹杂着勇他妈的喊声隐隐传来，喊声里也带了哭腔：“勇——”，俩小孩一动不动，等到柴火堆外面有人走动，他们才爬出来。狼的消息很快惊动了河对面的桂珍妈，桂珍妈要多快有多快跑来了，正撞见人们围着珍和勇议论纷纷。还有从山上才跑下来的姨，姨以为狼把珍叼走了，跑到山上追去了。姨见了珍，又是急又是恼，又是哭又是笑。桂珍妈看到姨还穿着耍社火的凤冠霞帔，冠子都跑丢了，一头的花颠得七零八落，就知道她妹妹又贪玩儿，不管

父亲去世的前一天下午，我在局里值班后回家吃饭，没有看到坐在门口的他，很是诧异，推开虚掩的大门，发现父亲躺在客厅躺椅上，正对着门口，看到我进门，慈祥地说了声：你回来了？把门关着！

以前我回家，等我进门，坐在门口的父亲从来不要我关门，都是他关门，今天怎么啦？父亲看我电动车没有推进家里，就问了一声：你晚上还出去吗？当我回答晚上在单位值班不在家睡觉时，父亲把帽子拉下遮住眼睛，我心头一凛。

第二天清晨，接到妻子电话，说父亲不行了，当我飞快赶回家，父亲已经永远闭上了眼睛，我看看父亲慈祥的面容，怎么也不相信这是真的！当医生做完最后的确诊时，我早已泪流满面。

◆流年碎影

与狼对峙

肖遥

孩子，娃差点让狼叼走，气得跟姨打了一架，再不让姨把珍带到她家去了。姨后来生了11个娃，不知道跟这个事有没有关系。

听说那天狼的确来了东沟，也确实叼走了一个娃，那个娃一岁多。他姐姐叫娟，娟背着她弟弟，出门上厕所，把弟弟放在外面，她刚一进去，狼就出来了，厕所是半截土墙，娟看见狼就冲出去，狼已经叼住了她弟弟，她死拽着狼尾巴，狼把她弟弟放下，回头照着娟的手咬一口，娟疼不过，一松手，狼就把她弟弟往背上一甩，往山里跑去。

生顺家住在关中平原，夏天的夜晚，一家人都睡在打麦场上。睡在麦场边缘的一家人把孩子放在中间，半夜孩子哭了一声，应该是狼躲在床下，趁人们睡着了，伺机叼娃。狼刚把娃咬了一下，娃就哭叫起来，惊醒了大人，这家人起来在附近转了转，查看了一下啥也没有，以为娃做梦，就又睡了。躲在床下的狼很有耐心，它一直等，等到大人孩子睡实在了，就悄悄地叼住娃的脚，把娃拉出来，等娃哭叫着把大人惊醒的时候，狼已经叼起了娃的脚，狼的动作很熟练，头一甩，把娃往背上一背，跑远了。一场院的人都被惊醒了，大叫着去撵狼。这边一喊，前面村的人也起来撵狼。中途狼嘴叼累了，松开口把娃放地上，准备换个地方叼，在狼换嘴的当儿，前村的人敲锣的、敲盆的、举着火把的，已经赶上来了，狼来不及再叼娃，夺路而逃。大家都议论说这娃命大，一旦被狼咬住脖子，就没他了，后来这个娃长大了，成了生顺的同学，经常给大家展示他脚上狼咬的伤疤。

第一次见到狼那年，生顺十一岁，和六岁的弟弟在场上碾麦子。他拿着个耙子把散落在地上的麦子归拢起来，弟弟用簸箕撮麦子。俩人正干活，一只狼冒出来了，现在想来，应该是平时狼就在麦地里钻

着，割了麦子狼没处藏身，就暴露在外面游荡。狼就站在弟弟身后，对狼来说，6岁的娃太大了，可这狼应该是饿极了，它打量着弟弟，再看看生顺，那神情仿佛是在寻思着是不是能拼一下？生顺赶紧把弟弟拽到一边，举起耙子就打，狼没有恋战。

第二次与狼对峙，是生顺和几个孩子去白鹿原上割草，几个人往一个坡上爬，生顺脚下一滑，滚下坡去，站起身来，眼前就蹲着一匹毛烘烘的狼。一起上坡的小伙伴也看见了，一哇声地喊“狼！狼！”几个娃边喊边往坡下出溜，准备帮生顺跟狼干架，当他们跑下坡的时候，生顺已经爬上了一棵大槐树，狼见来的只是几个孩子，有的还挺小，就没有走的意思，拉开了架势，毛都炸开了。生顺急了，忽地从树上跳下来，手里还拿着镰刀，狼吃了一惊，往后一跳，消失在草丛中。

桂珍是我妈，生顺是我爸，我妈在讲狼的故事的时候，我爸也要讲，我妈就把电话扔给我爸，让他讲。我妈讲的时候，说着说着就不由自主地转换成方言，因为方言让她更能身临其境地进入儿时的氛围。我爸讲的时候，一边剥着肉馅一边讲，跟说快板一样节奏鲜明，铿锵有力，中途还专门切换成醋溜普通话，大概觉得普通话才能使得这些故事更正式，故事里那个勇斗恶狼的小英雄形象也更加完美高大。

狼的故事我已经不是第一次听了，我小时候听过，我小孩小时候也听过，老家来了亲戚、家族聚会上，这些关于狼的故事就又出现在餐桌上，它们惊心动魄，引人入胜，能够成功的让气氛燃起来，至少能让孩子们从手机里抬起头来。

故事的主角——狼——肯定不会知道，它们在一场爱情里也起了作用，狼的话题使得上大学的我父母有了说不完的话，他们在分享关

于狼的故事的时候，感同身受心心相印。

而小时候的我听这些故事的时候心情复杂，又刺激又害怕却还想听，大约是明白了恐惧不仅仅是我们独有的，强大如爸爸妈妈的人小时候也有恐惧。于是这些故事就有了治愈作用，像一个个安全气囊，接住了我们的恐惧。再年长些，听父母讲狼的故事，又有新的发现：这不仅仅是关于狼的故事，它是个关于恐惧的哲学问题。人无论长到多大，都会有令人恐惧的事物：它们有时候很具象——心里没底儿的考试、不好说话的甲方、总是冷着脸的上司、变心的爱人、翻脸的朋友；它们有时候很抽象，神出鬼没的病毒、可能出现的财务危机、终将衰弱的身体，它有时候是无形的，可能只是因为一条视频、一起事件引发的内心深处的恐惧。狼消失了，恐惧永远不会消失，就如同《少年派的奇幻漂流》里的老虎。然而，在茫茫的大海上，倘若没有这只少年幻想出的老虎，少年是坚持不到陆地的，激发出人洪荒之力的，不是安逸，或许是恐惧。就像《老人与海》里的巨大的鲸鱼，老人之所以执着于巨鲸的缠斗和对峙，是因为老人知道，生命的本能里都有背水一战的力量，也有废墟上重生的能量，老人痴迷的，不是巨鲸，而是在巨鲸的激发下他自己焕发出的不可思议的能力。

生顺从树上跳下来的那一刻，狼扭头就走，其实如果真地冲突起来，狼是吃不了亏的，但狼不免也会有损失。狼很聪明，面对有着战斗力和意志力的人，狼也知道该绕着他走。



耐力和自强的品质，1989年，他毅然送我兄弟同日参军。父亲一生吃尽没有文化之苦，一直激励孙子辈读研读博，2022年，孙子辈已是两博四硕，心愿俱遂的的父亲经常和老友开玩笑说，他还能活15年，活到100岁。

2022年春，父亲的心态明显起了变化，从来不关注我早出晚归的他不知道哪一天开始，就坐在门口等我回家，我进门，他关门，形成一种默契。

父亲就这样在门口守望我回家，以至于他离开的这些日子里，我总是在门前眺望，在梦中追寻，想他慈祥的音容、蹒跚的身影。

“人生就是不断地放下，但最遗憾的是我们来不及好好告别。”父亲安详地离我们而去了，但父亲的守望，像一颗颗散落在时间长河中的珍珠，时时刻刻闪现在我的脑海中。

◆儿女情长

父亲的守望

吴斐

父亲一生充满“传奇”色彩，少小随爷爷挑担卖货，蹭了三年私塾，独自离家参军，在部队表现优异被提干，本来在部队很有前途，却因照顾奶奶和我们五姊妹，转业到月山铜矿担任工会主席兼任矿区党支部书记。

仅仅几年时间，能吃苦耐劳的父亲再次被组织看中，派到当年先进公社——龙泉公社，父亲一步一个脚印，从最基层的乡干事走上区长的岗位。父亲经常和我说，在乡、区那些年，是他一生为群众做

实事最多的一段岁月。

1991年撤区并乡，父亲服从组织安排，以区政府主要负责人身份到县工商联工作，后来成为第一批改非领导职务的单位主要负责人，父亲愉快接受。

母亲过早的离世，才让享受没几年清闲生活的父亲倍感失落，独居一年后实在忍受不了失伴的痛苦，从石牌搬到高河，与我居住在一起，自烧自吃，很有一种与子为“邻”的融洽。

或许是父亲认为部队能磨练人